

证券代码：830776

证券简称：帕特尔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

券

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
3. 会议表决方式：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998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7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4.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5）和《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2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6 年度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5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6 年度工作思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〉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度拟不实施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哈尔滨帕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提出了公司 2026 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5 年聘用的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在公司 2025 年审计工作中尽职尽责，能按照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》的要求从事财务报表及其他事项的审计工作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充分反映公司 2025 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，同时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专业指导意见。

为保持相关业务的连续性，公司 2026 年度续聘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聘期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4,359,755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发布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6-03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34,359,755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黑龙江大公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刘博律师、李莹莹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会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黑龙江大公律师事务所关于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哈尔滨帕特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5 月 18 日